國立體育大學「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安全與衛生教育委員會」

會議紀錄

開會時間:111年12月20日(星期二)上午9時20分

開會地點:515會議室

主 席: 邱校長炳坤(黄副校長東治代) 紀 錄: 傅代立

出列席單位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略)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處理情形:

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處理情形	備註
	X-11/10	177, 12—
提案說明時,提案單位	遵示辨理。	
應引導提案內容逐點說		
明,使與會委員能經由		
引導說明充分了解提案		
學校平時之災害應變演	總務處:	
練,請學務處及總務處	本處於每年上半年度辨	
確實實施, 遇狀況才能	理全校教職員工消防自	
立即因應	衛編組演練並呈報轄區	
	消防局演練施教紀錄。	
	學務處:	
	本處每學年結合新生入	
	學輔導及學生宿舍朝會	
	辦理災害應變演練:	
	1. 新生入學辦理消防講	
	習、消防設備教學與使	
	用、防震疏散演練。	
	2. 學生宿舍朝會辦理防	
	震疏散演練。	

叁、業務單位報告:

一、校園安全事件工作報告:

- (一)依行政院「新世代打擊詐欺策略行動綱領」,教育部推動分齡分眾主題式 反詐宣導,內容計有詐騙防制懶人包、「海外打工詐騙要小心」(海外求 職打工詐騙)電子文宣、「一頁式廣告不要輕易相信」(假網路拍賣購 物)等,相關宣導資料已公告於學校首頁,並以電子郵件寄達所有同學週 知。
- (二)據校安通報資料統計顯示,111年8月至111年11月止計有校安事件60件, 其中學生發生交通意外事件6件(校內6件,受傷7人均為本校學生)、性平 事件1件、一般疾病1件、運動休閒傷害1件、疑似毒品危害1件、其他問題 1件、法定傳染病49件(COVID-19陽性確診219人)。
- (三)寒假即將來臨,寒假期間請各系所轉達同學:
 - 1. 注意個人交通安全。
 - 氣候不佳不要從事戶外活動,從事團隊活動或登山請務必填寫校外教學申請表,以利學校掌握。
 - 3. 學生打工請注意交通安全及自身安全。
 - 4. 至公眾場所飲料不離開視線及不隨意接受贈送的茶飲。
 - 5. 新興毒品假借包裝上市,勿因好奇心致使自身染毒。
 - 6. 校外賃居應避免一氧化碳中毒危險,檢視賃居地熱水器裝置是否置於室外 且通風良好。
 - 7. 從事水上活動應注意活動安全。

二、本校校外賃居學生安全訪視工作報告:

- (一)本校依教育部來函辦理111學年度賃居校外學生生活訪視,並請導師協助 調查校外賃居同學資料,計有207位同學119個賃居處所,由學務處同仁及 導師協助實施訪視,訪視後填寫「賃居處所安全關懷訪視表」,對於校外 賃居環境安全疑慮處所列入後續追踪。
- (二)111學年度迄今由學務處同仁實施學生賃居處所訪視,至11月30日止,計有 24位同學9個賃居處所,訪視重點以居住環境消防、熱水器安全為主,並加 強宣導用電安全及防災逃生觀念。

本校賃居學生統計

系所年級	人數	處所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博士班3年級	1	1

運動科學研究所碩士班2年級	6	6
運動保健學系碩士班2年級	6	6
運動保健學系碩士班3年級	1	1
體育研究所碩士班2年級	1	1
體育研究所碩士班3年級	1	1
適應體育學系碩士班2年級	2	2
國際體育事務研究所碩士班1年級	1	1
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班1年級	2	2
競技運動原住民專班 2 年級	3	3
競技運動原住民專班3年級	2	2
陸上系 4 年級	1	1
技擊系 4 年級	1	1
運動保健學系 5 年級	1	1
運動保健學系 4 年級	20	8
運動保健學系3年級	31	11
運動保健學系2年級	1	1
運動保健學系1年級	1	1
適應體育學系 4 年級	1	1
適應體育學系3年級	9	9
適應體育學系2年級	7	3
體育推廣學系 5 年級	2	2
體育推廣學系 4 年級	15	11
體育推廣學系3年級	20	6
體育推廣學系2年級	32	16
體育推廣學系1年級	1	1
體育推廣學系原住民專班 4 年級	1	1
體育推廣學系原住民專班2年級	1	1
休閒產業經營學系 4 年級	1	1
休閒產業經營學系 3 年級	12	8
休閒產業經營學系2年級	23	15
·		

三、交通安全教育、事故及違規件數統計:

(一)經統計 111 年7月至11月,本校交通安全事故計6件(均為校內6件、校外0件),共造成7人受傷(均為本校學生),110-2學期交通意外事件(6件)較110-2學期(7件)降低事故。

1. 校內 6 件:

(1)6件皆為機車意外(肇因於車速過快、天雨路滑、互撞與疑似經過減速台車速狀況)。

2. 校外 0 件。

國立體育大學111年7至11月交通安全事故統計表				
序號	事故時間	事故地點	備註	
1	111. 10. 07	桃園市龜山區 文化一路250號	2人外環道疑似車速過快與路況不熟 (經過減速台)自摔撞到護欄(技 擊系1年級)挫傷及擦傷。	
2	111. 10. 07	桃園市龜山區 文化一路250號	1人外環道疑似車速過快與路況不熟 (經過減速台)自摔撞到護欄(體 推系4年級)挫傷。	
3	111. 10. 11	桃園市龜山區 文化一路250號	2人輕傷相互碰撞(運保系1年級與產 經系1年級)校史館處發生車禍擦挫 傷(馮生未受傷)。	
4	111. 10. 12	桃園市龜山區 文化一路250號	2人輕傷相互碰撞(運保系4年級與技擊系2年級) 行政大樓前方發生車禍擦挫傷。	
5	111. 10. 15	桃園市龜山區 文化一路250號	1人外環道疑似車速過快與路況不熟 (經過減速台)自摔撞到護欄(運 保系2年級)擦傷。	
6	111.11.15	桃園市龜山區 文化一路250號	1人五叉路口前因減速臺凹凸不平自 摔與疑似車速過快(陸上系1年級) 擦傷。	

(二)依數據統計分析如下:

- 1. 總計 6 次事故,校內 6 件,佔 100%,校外 0 件,佔 0%。
- 2. 以發生地點分析:

校內:校史館1件、外環道3件、五叉路1件、行政大樓前1件。

校外: 無。

- 3. 以發生原因分析: 車速過快、天雨路滑及疑似經過減速台未放慢速度所致。
- 4. 以車種分析,機車發生事故佔100%,其中2件為雙方互撞、4件為自摔, 學生大多以機車做為交通工具,危險度高,且速度均不慢,一旦發生事 故,極易造成人員傷亡,請師長協助加強宣導,務必減速慢行,並確實注

意車前狀況,在精神狀況良好下使用交通工具。

- 5. 傷亡分析: 6 件事故造成7位同學受傷,輕傷部分6位、傷勢較重1位。
- (三)請各系、所主管及導師協助宣導,校內、外行車請減速慢行;究其原因, 除對學校環境不熟外,多為天雨路況、駕駛時車速過快或未注意車前狀況 所致,學校除持續改善校內交通硬體設施,惟仍需對用路人加強宣教,行 車時放慢速度,以維安全。
- (四)再次重申,請各位師長同仁協助於課堂上宣導:
 - 1. 務必減速慢行,並確實注意車前狀況,在精神狀況良好下使用交通工具。
 - 一發生交通事故時,先報警處理,如有傷患則優先送醫」,待警察完成登記後,再做後續處理,以保障自身權益。
 - 3. 發生事故時,同學若需學校協助,可致電校安中心專線: 0965-000501。
- (五)持續加強實施交通安全輔導, 111 年7月-11 月共50 件交通安全違規(均為騎乘未戴安全帽與科技大樓停車場、健康中心救護車區域及田徑場停車場違規停車),請各系、所主管及導師協助宣導騎乘機車務必配戴安全帽與依規定停放車輛。

四、諮商輔導暨校友服務中心報告

- (一)主動宣導並提供諮服中心之服務,請導師、教師、教練主動關懷,多與學生見面談話,協助提供心理輔導相關資源之轉介,讓學生可以及時獲得需要的幫助。
- (二)持續進行資源教室特殊教育需求學生個案管理與輔導,111年6月1日至 11月30日諮詢會談計176人次。
- (三)持續提供個別諮商、個案管理、高關懷學生之狀態追蹤與輔導,111年6 月1日至11月30日諮商輔導計327人次;另,辦理性別教育、生命教 育、心理衛生推廣活動,且視班級學生需求,提供班級座談、團體會談、 輔導活動、諮詢座談。同時,不定期透過學校學生電子郵件宣導諮商輔導 相關資源。

五、餐飲衛生工作報告

(一)因應教育部109年12月1日來函臺教綜(五)字第1090170073號,配合輔導學生餐廳廠商之自助餐、餐盒及便當樣式提供須以國產豬品,並完成相關豬

品來源國標示。

(二)本學期餐飲衛生輔導訪視業於 111 年 10 月 7 日完成訪視,其相關缺失學 餐業者已改善,本校業函復教育部。

六. 衛生教育工作報告

- (一)為提升校內師生健康概念及促進健康行為,111年上學期健康促進講座及活動,概況如下:
 - 1.111 年 9 月於科技大樓 B1-3 樓將學生衛生教育得獎文章作品及其他衛生教育文章布置於洗手間及階梯間,完成 38 處「好文慢讀享環境」子計畫之環境布置。
 - 2. 接種滿三劑新冠疫苗涵蓋率 8 成以上之各單位系所獎勵措施,截至 111. 11. 25 止,已有總務處文書組、園管組、事務組符合領獎資格,業領 取獎品。
 - 3.111 年 9 月 27 日上午 10:40-11:40 假科技大樓 B1 百階教室辦理健促「兩性教育(含愛滋防治)」講座,計學生 73 人、職員 2 人,共計 75 人。
 - 4. 揭前項,同時間地點與林口長庚醫院合作辦理「免費愛滋病毒匿名篩檢活動)」計 75 人參加。
 - 5.111年10月18日上午10:40-11:40假科技大樓B1百階教室辦理健促「聊餐(解析你的餐)」飲食衛教講座,計學生66人、教職員5人,共計71人。
 - 6.111 年 10 月 26 日下午 14 時至 15 時 30 分於行政 315 教室辦理「執行職務不法侵害-認識常見危害及預防」講座,共計 28 位教職員參加。
 - 7.111年11月8日上午10:40-11:40假科技大樓B1百階教室辦理健促「常見體檢異常」衛教講座,計學生61人、教職員2人,共計63人。
 - 8.111年11月22日上午10:40-12:30假科技大樓B1百階教室辦理健促「CPR+AED(心肺復甦術加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使用教學」講座,班級講座,計學生89人、教職員7人,共計96人。

(二)傷病及門診統計:

1. 急症傷病處理:111年7月份至111年11月份傷病統計,到健康中心量身高體重、血壓、受傷擦藥、健康諮詢或身體不適者共計286位,其中有24

位教職員生為車禍受傷,其中6例發生於校內,18例發生於校外,請師長協助宣導行車安全。

2. 義診服務情形:111 年7月份至111 年11 月份看診統計,共計129 人次看診,其中看診科別比率最高依序為:復健科(114 位)、骨科(15 位)。

(三)健康檢查作業:

- 1. 學生團體健康檢查活動:111 年 9 月 8 日(四)假綜合體育館一樓,業辦理「學生團體健康檢查」活動完竣,共計 567 位學生、22 位教職員參加。
- 2. 「免費複檢衛教活動」二場:分別於111年10月25日及111年11月1日於假健康中心辦理完竣,通知異常計學生214人、教職員5人,共219人,完成複檢衛教者,計109位學生、3位教職員。

七、 性平會報告:

- (一)近期已完成校園性別事件防治宣導海報(中英文版),並正在製作本校性別 平等相關文宣品。
- (二)本校 111 學年度第1 學期已薦派師長、同仁參與性別平等教育相關研習共計 5 人次:
 - 1. 張芷瑄職員參加「111 年度性侵害或性騷擾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9 月 22 日)
 - 2. 楊孟容老師、張芷瑄職員參加教育部「111 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運作傳承及座談會」(11 月 7 日、8 日)。
 - 3. 王翔星主任秘書、楊孟容老師參加「111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訴訟案例 研討會」(12月19日)。
 - 4. 李秀華老師參加「111 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訴訟案例研討會(北區場次)」(12月27日)。
- (三)性平相關活動-學務處諮服中心於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 3 場次專題演講活動,活動名稱為「遇到大野狼的保身術與法律秘笈」,共計 63 人次參加、「在親密關係中遇見真實的自己」,共計 198 人次參加、「分手,也可以是禮物」,共計 134 人次參加;辦理 4 場次電影欣賞與討論,透過時令熱門影片,討論親密關係的起承轉合,扣回內在自我的認識與完整,共計66 人次;辦理 1 場同志自我認同支持團體,共計 40 人次參加。

(四)性平會製作「校園性別友善空間調查問卷」,問卷連結為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cBH6_3Fx61B4ymDZ81Symx KN2QHKRDrNrcY6Tsxfm1ov0EwQ/viewform?usp=sf_link,請協助轉知本校學生及教師職員上網填寫 google 表單,以利未來建議改進校園性別友善空間之依據。



校園性別友善空間調查問卷 QR code

(五)網頁宣傳方面-人事室(學生兼任助理專區)、學務處(學生學習與勞動權益專區)、教務處(教學助理專區)、研發處(學生兼任研究助理專區)、各系所(學生實習、服務學習專區)網頁連結至學校首頁/相關連結/學生兼任助理及工讀生專區,以提供學生工讀安全資訊。

肆、提案討論:無

伍、臨時動議:

案由一:新設體大一路由校門口往志清湖前減速台,天雨易積水有可能造成車輛 打滑,應予改善,提請討論。(提案人:休閒產業經營學系)

說明:本校體大一路於校門口往志清湖前新設之減速台,因逢下坡路段,天雨時 路面與減速台會形成凹槽造成積水,易造成車輛行經該路段時發生打滑之 情形,是否能予以改善。

決議:針對減速台設置問題,總務處先前已召集學生會、學生議會、宿委會等學 生代表說明,並聘請校外交通技師就本校交通安全規劃做總彙整,待交通 技師完成彙整後,再做整體統一改善之規劃。

案由二:本校部分減速台旁原已設置停車格,建議予以塗銷;另部分減速台旁會 有違規車輛停放,有危安之虞,提請討論。(提案人:體育學院)

說明:本校部分新設置之減速台旁原已設置停車格,現設置減速台後,基於安全 考量,建議予以塗銷,另體大一路長庚大學前設置之減速台旁,常有違規 車輛停放該處,有危安之因素,建議總務處應適時處理。

決議:總務處針對本校校區停車問題目前正做整體規劃,未來將朝向體大一路不 設置任何停車格且校區內停車皆能由學校管制之規劃,針對違停之車輛亦 會進一步處理,以能消除危安因素。

陸、主席結論:有關校園安全事件、校外賃居學生安全訪視工作、交通安全教育工作、諮商輔導工作、餐飲衛生暨衛生教育工作及性平工作平時工作量多,請各業務單位繼續秉持服務的精神繼續努力,感謝各位委員參加今日安全與衛生教育委員會。

柒、散會:中華民國 111 年 12 月 20 日 (星期二) 9 時 45 分